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余晓钰

联系电话：020-83569660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5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8〕79号),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是省发展改革委的部门管理机构,为副厅级。主要职责是:

1.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相关政策。研究提出全省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2.研究提出全省地方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省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指导全省地方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3.监测省内外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省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

4.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省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5.拟订全省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市县相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

6.组织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省粮

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

7.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地方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8.完成省委、省政府以及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9.职能转变。

（1）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减少环节、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2）改革完善储备体系和运营方式，完善地方储备，充分发挥政府储备的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商业储备，推动形成各级、各类储备互为补充的协同发展格局。

（3）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和监测预警，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强化动态监控，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增强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稳定社会预期、引导市场方面的作用。

（4）加强监督管理，创新监督方式，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着力加强安全生产，监督储备主体做好收储、轮换，确保相关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全省粮食和储备系统始终牢记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政治责任，聚焦核心职能，深化改革创新，推动粮食安全和

物资储备保障工作抓出亮点、抓出成效。全省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19个主要指标完成17个，8项重大工程项目建成2项；全年居民粮食消费价格指数比上年上涨0.3%，粮食市场供应充足、价格平稳；储备物资收储、调拨、供应保障任务圆满完成，确保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压实粮食安全保障的政治责任，配合开展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探索深化地方储备粮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持续优化粮油储备区域布局和品种结构，完善监测预警体系，确保粮食市场货足价稳。全面提升应急处突能力水平，落实重要物资收储任务。优化粮食仓储设施布局，全力推进广东省暨广州市应急物资保障基地建设。持续推进“等级粮库”创建，加快推进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扎实组织地方储备粮油和省级物资储备监督检查，保障储备数量质量安全，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强化收购、储存环节和政策性粮食质量安全监管。持续狠抓“两个安全”责任落实。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年，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支出52709.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为52499.39万元，占当年支出总额的99.60%，其他支出210.08万元，占当年支出总额的0.4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有关指标，我局

认真开展自评分析,自评结果:我局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为 91.97 分。

(二) 履职效能分析

整体效能方面,2023 年,省粮食和储备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储备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家和省有关部署,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储备基础和整体实力持续增强,粮食供应量足价稳,物资保障高效有力,为广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专项效能方面,我局专项资金为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及相关经费 1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共支付 1197.18 万元(其中包括上年结转的救灾防治应急管理专项资金 329.70 万元),支付进度为 79.81%。主要用于采购救灾物资、救灾物资储备仓库租用、救灾物资采购代理、救灾物资质量检测及制程管控等费用。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及相关经费如期实现预期目标,已完成救灾物资的入库、验收等工作,对入库的救灾物资进行了质量管控、专家确认、数量清点、质量检验等。圆满完成调拨通知 49 批次,涉及物资总价值约 1331.65 万元。

(三) 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2023 年本部门收入(支出)预算 22130.34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870.71 万元,下降 3.8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

局预算收入广东省暨广州市应急物资保障基地项目 4000 万元，而 2023 年初无该笔收入（支出）预算。同时，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我局人员和公用经费收入（支出）预算增加 813.27 万元，重要物资储备费增加 1474.96 万元，并新增广东省粮食和应急物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企业库点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1171 万元等。

2.预算执行。2023 年，本部门汇总收入为 51079.03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28948.69 万元，增长 130.81%。主要原因：省财政厅年中追加省新冠感染防控指挥办防控物资保障组医疗防控物资储备 2.5 亿元、广东省暨广州市应急物资保障基地项目经费 5090 万元等。2023 年，本部门（汇总）支出为 52709.47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30579.13 万元，增长 138.18%。主要原因：省财政厅年中追加省新冠感染防控指挥办防控物资保障组医疗防控物资储备 2.5 亿元、广东省暨广州市应急物资保障基地项目经费 5090 万元等。

3.信息公开。我局已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相关文件要求，在局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等相关信息，公开的时间、内容及方式均符合省财政厅要求。

4.绩效管理。关于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部控制相关业务流程图及风险控制矩阵图》《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

局部门项目库管理办法》中均明确对本级使用资金的绩效要求和绩效职责分工要求，我局还出台了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广东省省级救灾物资购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绩效结果应用方面，《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项目库管理办法》明确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对落实储备任务等重点工作实行月报机制，确保完成工作绩效。对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每季度集中督办，在局务会议通报工作完成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任务进行预警并加大跟踪督办力度，全力保障各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关于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方面，我局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编报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

5.采购管理方面。《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第四章第9节对采购管理相关方面进行了规定。同时，2022年3月制订出台《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采购工作规则（试行）》，进一步明确了管理流程，提高了采购效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工作要求，落实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计划和采购执行备案工作。

6.资产管理方面。我局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严格落实《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健全规范单位内部资产管理；加强资产管理岗位人员保障，在明确专人负责资产管理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岗位职责分工；加强账务核算、资产登记等基础工作，定期报送资产数据及情况；组织开展固定资产盘点清查，不断规范资产管理工作。

7.运行成本。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局 2023 年能耗支出 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于前 20 名；物业管理费 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于前 20 名；行政支出 0.50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于中间；业务活动支出 0.75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于中间；外勤支出 4.16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于后 20 名；公用经费支出 6.85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于中间。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我局部分项目绩效目标需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细化、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使评价标准更加明确。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我局已按照省财政厅反馈结果，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等方面的佐证材料，规范完善绩效自评工作。